

证券代码：839993

证券简称：武汉科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按照《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程序及法律规定召集、召开，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6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993	武汉科锐	2021年4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4）及《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5）。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十）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2021 年度公司向交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 2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授信额度尚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30%。

(十一) 审议《关于提名安志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原董事胡兆明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根据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安志钢先生为新任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终止。

(十二) 审议《关于提名苏建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原监事曹家记先生辞去监事职务，根据股东推荐，监事会提名苏建梅女士为新任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终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加盖法人股东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8：00-9：00

(三) 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 5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殷芬 联系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5号公司住所办公楼 联系电话：027-87905555 传真：027-87905551

（二）会议费用：公司承担会议费用。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各项议案文件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